

#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 9 号东江环保大楼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谭侃先生召集并主持，本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关于本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摘要及半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证券时报》，2022 年半年度业绩公告详见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披露的相关公告。

#### （二）《关于在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款等金融业务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为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唐毅回避表决。

广晟财务公司取得了合法有效的资质，建立了相应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与经营相适应的组织架构，雇佣了符合要求并具备相应能力的各类专业人员，采取相应的风险管控措施，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广晟财务公司运营正常，资金较为充裕，内控健全，资产质量良好，资本充足率较高，拨备充足，与其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同意编制《关于在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款等金融业务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上述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在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款等

金融业务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三）《关于制定<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全面加强公司合规管理，建立健全合规管理体系，有效防范合规风险，提升合规经营管理水平，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制定《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试行）》。

上述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试行)》。

**三、备查文件**

- 1、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7 日